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868 公司简称:飞科电器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35,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17,800,000.00 元。2025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需报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飞科电器	60386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加广	任泽宇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东路555号	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东路555号
电话	021-52858888-839	021-52858888-839
传真	021-52855050	021-52855050
电子信箱	flyco@flyco.com	flyco@flyco.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5 年国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3.7%,全国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增速略高于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线上消费渗透率 26.1%,连续两年呈现回落态势。2025 年,随着国家扩内需促消费政策的持续发力,特别是家电以旧换新和消费补贴政策的深入推进,家电市场整体保持稳健增长态势。个人护理电器品类受益于政策红利逐步释放,呈现分化发展态势。根据奥维云网(AVC)数据,2025 年国内家电(不含 3C)全渠道销售规模 8,931 亿元,2025 年个护小家电(电吹风、电动牙刷、电动剃须刀)零售额 243 亿元,同比微降 0.4%。分品类来看,电动剃须刀零售额同比增长 11.8%,便携式产品成为增长主引擎,市场份额从 2024 年的 25.4%攀升至 2025 年的 36.5%;电吹风品类受高速电吹风产品增速下降影响,整体零售额同比下降 9.2%;电动牙刷零售额基本持平。

销售渠道方面,线上渠道整体呈现出存量竞争激烈、增速放缓、场景延伸以及合规趋严,推动价格竞争逐渐回归价值竞争的态势。在传统电商、社交电商、直播电商等原有渠道基础上,即时零售正在逐渐成为小家电销售的重要增长力量,个护小家电因其体积小巧、单价适中,即买即用的属性,与即时零售的消费场景高度契合。另外,AI 搜索入口凭借其高效的信息整合能力,以及其以对话为核心交互方式与人类自然沟通习惯的高契合度,逐步培养用户使用惯性,有望成为未来消费者特别是年轻消费者的重要消费决策路径。

消费需求与市场竞争层面,2025 年行业呈现出品质升级、价值竞争的显著趋势,品质、健康、个性、智能化与场景化细分已经成为小家电产品的核心特征。年轻消费群体成为市场核心驱动力,95 后、00 后消费者占比持续提升,其消费偏好从单纯的实用性、性价比转向兼顾情绪价值、产品体验与个性化需求,愿意为设计感、场景化功能支付溢价的精致实用需求。另一方面,流量竞争的进一步加剧和流量费用持续高企成为制约行业提质扩容、长期发展的重要因素,在政策导向的加持下,市场竞争逻辑从价格竞争转向价值竞争,提升品牌势能、筑牢用户粘性壁垒,持续深耕产品创新,成为行业运营策略再次转型的显著趋势,也是企业稳固核心优势、实现长效发展的关键抓手。

总体而言,2025 年个护小家电行业在政策红利、消费升级、技术创新的多重驱动下,迎来高质量发展的新机遇,行业分化格局下,具备全渠道布局能力、产品创新能力与高端化布局的企业将优先受益,政策导向推动企业加大节能技术、智能技术研发投入,为个护小家电行业产品创新升级也进一步明确了发展方向。未来,随着促消费政策效应持续显现,国内巨大的市场潜力将进一步释放,推动个护小家电行业持续提质增速,保持广阔的行业发展前景。

(二)公司主要业务和产品

公司是一家集剃须刀等个人护理电器、生活电器及厨房电器等智能时尚电器的研发、制造、销售于一体的企业,历经 27 年的快速发展,公司在个护电器领域已拥有很高的知名度和市占率,是国内个护电器行业的著名品牌。

近年来,公司围绕“研发创新”、“品牌运营”两大核心竞争力和“时尚、简约、科技”的产品设计理念,全面搭建多维产品创新矩阵,打造科技创新产品。公司基于 95 后、00 后年轻消费者的消费特征,以科技、经典、潮流、IP 文化四大方向推动产品研发智能化、时尚化、年轻化升级,满足年轻消费者彰显自己的个性和生活态度的需求。目前产品包括个人护理电器、生活电器和厨房电器三大类:

(1)个人护理电器品类目前主要产品:电动剃须刀、高速电吹风、电动牙刷、冲牙器、电动理发器、鼻毛修剪器、女士剃毛器、烫发器等。

(2)生活电器品类目前主要产品:智能电熨斗、智能挂烫机、智能加湿器、智能健康秤、毛球修剪器等。

(3)厨房品类目前主要产品:电热水壶、养生壶等。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集中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实行集中采购原则,无论是公司的自有工厂,还是外包厂家,主要原材料和核心零部件采购业务均由公司集中采购,并通过设立专业供应链子公司,专注于精益化采购管理。凭借规模效应,公司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得以增强,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2、自主生产与外包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生产与外包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研发运营总部专注于提升研发设计、品牌建设和销售管理的核心竞争能力,生产制造在对每款产品建立起技术标准、管理标准、工时标准后,全部转由生产子公司及外包厂家完成。2025 年全年公司产品外包生产数量占总产量的比例为 12.67%,较上年下降 24.30 个百分点。

3、经销和直销结合的营销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为经销和直销结合的销售模式,通过电子商务、飞科体验店和形象终端、KA 终端、区域分销、礼品团购等相结合的多维营销渠道,基本实现对各级市场的全面覆盖,提高了产品销售的渗透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2 家全资销售子公司和 375 家经销商。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总资产	3,981,532,860.19	3,775,975,557.52	5.44	4,459,200,71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26,658,821.71	3,032,485,844.18	9.70	3,576,345,741.08
营业收入	3,861,080,699.23	4,147,209,853.76	-6.90	5,059,683,184.43
利润总额	638,049,667.43	561,133,826.35	13.71	1,253,078,34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084,673.68	457,861,390.82	11.84	1,019,636,61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1,482,740.25	358,407,696.73	25.97	886,042,79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198,097.06	296,259,445.00	195.42	1,310,951,61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0	14.59	增加1.61个百分点	29.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8	1.05	12.38	2.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8	1.05	12.38	2.3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57,139,176.38	958,476,434.75	924,461,693.32	821,003,39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945,694.41	140,116,062.74	136,048,949.31	54,973,96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4,190,732.40	130,428,301.32	112,838,648.64	44,025,05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106,496.89	151,533,171.24	274,533,419.44	130,025,009.4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3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12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飞科投资有限公司	0	352,800,000	80.9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丐腾	0	39,200,000	9.00		无		境内自然人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1,748,700	4,792,249	1.10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64,377	4,304,481	0.99		无		未知
郑剑波	1,294,976	1,294,976	0.30		无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661	1,227,300	0.28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978,900	978,900	0.22		无		未知
郑立	578,000	578,000	0.13		无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信乔天禧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4,300	434,300	0.10		无		未知
谢静	419,600	419,600	0.1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飞科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李丐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上海飞科投资有限公司98%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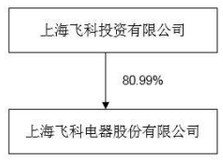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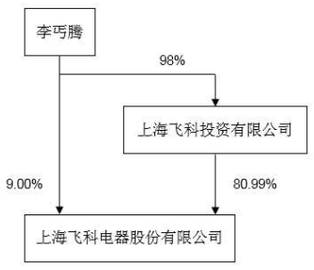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3868
公司简称	飞科电器
公司名称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本报告涵盖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范围与本公司的年报合并报表范围保持一致。
时间范围	本报告的时间范围与年报时间范围保持一致,即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增强报告的可比性和前瞻性,部分内容适当有所延伸。
编制依据	《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披露建议》;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公司 ESG 评级标准(MSCI ESG 评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

√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 ESG 管理委员会。董事会一 ESG 管理委员会一 ESG 执行小组一负责某议题的职能部门。□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

√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 ESG 执行小组采集信息,汇报给 ESG 管理委员会,交予董事会审核;与年报编制周期同步。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

√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公司搭建了权责清晰的“决策层一管理层一执行层”三级 ESG 管理架构,董事会负责对 ESG 报告进行审议和决策,将安全管理、合规管理、风险管理、质量管理等纳入关键人员绩效考核。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

√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股东及投资者	公司治理 信息披露 投资回报 风险管理	定期报告及官网信息披露;股东会;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电子邮件;现场调研等
政府及监管机构	依法纳税 合规经营 响应政策 安全生产	领导及主管部门调研视察;合规监查和检查;政府专项活动;论坛、会议及研讨会;日常政策执行与沟通
客户	产品质量 服务体验 诚信经营 消费者权益保护	售前售中售后沟通;客户满意度调查;客户服务热线;网络销售平台;客户拜访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合作共赢 公平采购 商业道德 负责任供应链	采购流程;定期评价和沟通;定期互访;供应商会议
员工	员工权益与福利 职业健康与安全 员工培训与发展	职工代表大会和职工代表董事;培训及人职培训;电子邮件;内部会议;员工活动
社区及非政府组织	社区共建 公益慈善 环境保护	社区共建活动;慈善公益活动参与;社区和非政府组织定期会议
媒体	信息透明 产品安全与质量 品牌形象	新闻报道和宣传;参加行业会议;媒体关系管理部门日常沟通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 ESG 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公司治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公司治理(自主设置议题)
2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自主设置议题
3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创新驱动
4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5	利益相关方沟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利益相关方沟通
6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7	反不正当竞争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反不正当竞争
8	员工权益与福利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员工
9	员工发展与晋升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员工
10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员工
11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供应链安全
12	知识产权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自主设置议题
13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平等对待中小企业
14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应对气候变化
15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污染物排放
16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废弃物处理
17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环境合规管理
18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能源利用
19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循环经济
20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社会贡献
21	信息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22	尽职调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尽职调查
23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非重要性议题	水源管理

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以下简称《14 号指引》)规定的议题对公司不具有重要性的包括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乡村振兴、科技伦理。

议题名称	不具有重要性的说明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公司生产基地位于政府规划的工业园区内,不涉及生态敏感区域,生产经营活动对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无重大影响。该议题对公司不具有“影响重要性”和“财务重要性”。
乡村振兴	公司主营业务为个人护理电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未涉及农业生产、县域产业帮扶等乡村振兴直接相关领域。该议题对公司不具有“影响重要性”和“财务重要性”。公司已在 ESG 报告中予以说明。
科技伦理	公司不从事生命科学、人工智能等科技伦理敏感领域的科学研究或技术开发活动。公司在产品研发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科技伦理相关法律法规,将伦理风险评估纳入新品开发与评审流程,并定期组织科技伦理专题培训。经评估,该议题对公司不具有“影响重要性”和“财务重要性”。公司已在 ESG 报告中予以说明。

证券代码:6038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公告编号:2026-007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5 月 20 日
- 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东路 555 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第 2-7 项议案的有关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等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第 1 项议案的有关内容详见公司拟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5、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868	飞科电器	2026/5/1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票账户、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9:00-15: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东诸安浜路 165 弄 29 号 4 楼(纺发大楼)。

4、在登记时间段内,个人股东也可以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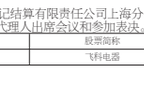

5、联系电话:021-52383315

6、传真:021-52383305

六、其他事项

1、股东会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公司联系地址:上海市松江区广富林东路 555 号

邮政编码:201613

联系电话:021-52858888-839

传 真:021-52855050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续聘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公告编号:2026-006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金额:预计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 30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本次委托理财预计事宜。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在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中等及以下风险等级、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

预计公司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均为公司主要合作的商业银行,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中等及以下风险等级、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议案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资金使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与决议有效期一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

三、本次委托理财财务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中等及以下风险等级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活期存款利率,且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为风险可控、流动性好、收益较稳定的理财产品。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时审慎评估每笔委托理财的风险,建立并执行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

1、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东会授权范围开展委托理财事项的决策、审批和执行,审慎地选择较为优质的主体作为受托方,确保委托产品为中低风险等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会计准则开展相关账务核算,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审计监察部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本次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公司规范运作,实行全面预算,根据资金计划合理使用资金,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均以保障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经营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委托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中等及以下风险等级、收益相对稳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等,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公告编号:2026-008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25 年 12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对原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和通知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时间

财政部于 2025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财会〔2025〕32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9 号”),规定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会计政策变更的适用日期

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和通知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68 证券简称:飞科电器 公告编号:2026-005

上海飞科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5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300 名、注册会计师 2,5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933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02 名。

立信 2025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5 年度立信为 770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9.16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7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